交通运输部门收费目录清单

序号	收费项目	设立依据	收费文件	收费范围和对象	收费标准	执收单位	说明
一	行政事业性收费						
1	IC卡道路运输电子证件工本费	粤价函[2008]840号	粤价函[2008]840号、粤发改发电[2014]34号、粤交综运函[2014]59号	道路营运单位、个人	20元/张	相关省市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管理部门	涉企免征
2	占用利用公路路产补（赔）偿费	粤价函[2004]506号	粤价函[2004]506号、粤发改价格[2016]180号	占用利用公路的单位、个人	1、开设平交道口：二级及以上公路，1000元/米·年；三级及以下公路，700元/米·年 2、占用公路或公路用地： 在公路、公路用地上埋：电（光）缆，30元/米·孔；管线，横150元/米，纵30元/米。 利用桥梁、隧道设置管线：800元/米 3、设置电杆：1000元/根·年 4、设置电塔、变压器：5000元/座·年 5、其他占用：占用路肩、人行道、边沟，2元/㎡·天；占用路面，10元/㎡·天；占用公路用地，1元/㎡·天；占用绿化事带，3元/㎡·天	相关省市县（市、区）交通运输管理部门	涉企免征
3	城市道路临时占用费和挖掘修复费	建城〔1993〕410号	建城〔1993〕410号，粤价[1996]104号，粤价〔1997〕33号，财税〔2015〕68号	占用城市规划区内道路的单位和个人收取	1、营业性占用：不超过1元/天·平方米 2、基建或其他占用：不超过0.5元/天·平方米	相关市县（市、区）城市建设行政主管单位	